**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日間部畢業生申請郵寄學位證書切結書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：  學號：  身分證字號： | □五專  □四技  □二技  □碩士班  □碩士在職專班 | 科  系  所 |

本人為 學年度第 學期畢業生，因 之故，無法親自或委託他人到校領取學位證書，特委託校方以本人所附郵局便利包寄發學位證書，若因郵寄作業造成延誤或郵寄過程中致使學位證書遺失、摺疊、汙損、沾濕…等任何問題，本人願自行負責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學生： (限本人簽名)

連絡電話： 手機：

郵寄住址：( 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

（身分證**正面浮貼**）

※注意※

1. 請黏貼學生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2. 請剪裁適當大小並黏貼妥當
3. 影本須清晰，否則恕不受理
4. 本切結書所述內容及所附證件如有偽造、假借等相關情事，一經查證屬實，本校得追究其法律責任。

（身分證**反面浮貼**）

1. 繳件時請檢附(1)郵局3號便利包(含郵資)(尺寸約28×38公分，請填妥收件人、收件地址及連絡電話)；(2)身分證影本(張貼於右側切結書)；(3)學生證正本；(4)畢業生離校手續單。
2. 學位證書為重要文件，申請學生不得要求以其他方式郵寄。**上述檢附資料未齊全者或學期成績公布後，屆時若無法畢業者，將取消郵寄申請**，請自行回校至註冊組領回購買之郵局便利包及學生證。**若郵局便利包無法投遞，退回學校（學校先暫付退回處理費），則不受理再次郵寄，請同學自行回學校領取證書並繳交退回處理費用。**
3. 完成各項手續並符合畢業資格者，由教務處註冊組處理完畢後陸續寄出。
4. 收件時間為週一至週五09：00-16：00。